

8. 项目核心成员主持研制《中小学教师培训课程指导标准（班级管理）》

Languages 微言教育 无障碍浏览



中华人民共和国教育部

Ministry of Education of the People's Republic of China

当前位置: 首页 > 公开

信息名称: 教育部办公厅关于印发《中小学教师培训课程指导标准（师德修养）》等3个文件的通知
信息索引: 360A10-04-2020-0015- 生成日期: 2020-07-22 发文机构: 教育部办公厅
1
发文字号: 教师厅〔2020〕3号 **信息类别:** 教育综合管理
内容概述: 教育部办公厅印发《中小学教师培训课程指导标准（师德修养）》等3个文件。

教育部办公厅关于印发《中小学教师培训课程指导标准（师德修养）》等3个文件的通知

教师厅〔2020〕3号

各省、自治区、直辖市教育厅（教委），新疆生产建设兵团教育局：

为贯彻落实《中共中央 国务院关于全面深化新时代教师队伍建设改革的意见》，培养高素质专业化创新型教师队伍，规范和指导五年一周教师全员培训，分层、分类、分科组织实施教师培训，提高教师培训的针对性和实效性，我部组织研制了《中小学教师培训课程指导标准（师德修养）》《中小学教师培训课程指导标准（班级管理）》《中小学教师培训课程指导标准（专业发展）》。现印发给你们，请结合实际认真贯彻执行。

附件：1.中小学教师培训课程指导标准（师德修养）
2.中小学教师培训课程指导标准（班级管理）
3.中小学教师培训课程指导标准（专业发展）